

广州公园规划历史档案探究

周柳琳 广东省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摘要：公园是城市建设的一部分，是彰显城市文化的一面旗帜，作为近现代公园发展的先驱城市，广东省广州市在公园的规划和建设中不遗余力。作为城市建设档案的收集、保管、编研机构，为更好的保存、发扬历史文化遗产，广州市城市建设档案馆大力开展城建档案编研，以专题编研的形式，开展了《羊城公园》一书的编辑工作，并在此工作中搜集到广州公园规划发展的史料、图片，笔者从中对广州公园规划历史，主要是近现代时期的脉络发展进行了梳理和探究，藉以对广州乃至全国城市建设中公共设施建设理念及实践的特点、规律进行研究，提供各界参考。

关键词：广州；公园；规划；开放

文化是城市的灵魂和血脉，而公园就是城市文化的时代旗帜，是特定历史时期城市文化内涵的集中展现。作为近现代公园发展的先驱城市，广州在公园的规划和建设中有较为丰富的发展历史经验。广州公园是广府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从民国广州出现的第一个真正意义上完全对市民开放的公园始，随着时代的进步和城市建设规划理念的不断更新，公园的发展也与时俱进。截至目前，广州拥有公园共 288 座，在新时期下，公园的规划、建设不单是要提高市民的休闲生活水平，更是从环境出发，在规划中趋向保护原有的历史古迹，改善生态环境，实现人与自然的和谐共生。

一、“公园”的概念

公园，古指官家园林，现代一般指政府修建并经营的作为自然观赏区和供公众休息游玩的公共区域，是向公众提供浏览、休憩、娱乐的城市公共绿地，为公益性城市基础设施，包括综合性公园、专类公园、社区公园等。公园的景观面貌标志着一座城市的整体文化修养和精神文明水平高低，它的设计理念不是简

单的“园和林的混合物”，而是以植物造景为主体、体现以人为本、充满文化艺术气息的境地。

二、广州公园历史起源

在我国，“公园”一词最早出现在魏晋南北朝时期的《魏书·列传》卷十九《景穆十二王·任城王传》和《北史·列传》卷十八《景穆十三王下·魏任城王传》中，其中记载有“表减公园之地以给无业贫口”和“表减公园之地以给无业贫人”。但此处的“公园”指的应是官家花园或官家所属土地，与现代公园的意义相去甚远。现代公园的理念是从 19 世纪末才传入中国的，在此之前，中国的园林史上只有宫苑园林、官家园林、私家园林等古典园林，而依托岭南文化逐步发展起来的岭南园林则是起源于宫苑园林。随着时代的推移，逐步出现了官家园林、私家园林，至明清时期，私家园林更是发展至顶峰，形成了独树一帜的园林建筑风格。

广州园林从属于岭南园林。岭南园林起源于南越王赵陀兴建的御花园，至五代十国，刘龚在岭南地区建立南汉，改广州为兴王府作为都城，使得宫苑园林建设再次掀起高潮，著名的有南宫、昌华苑、玉液池、芳华苑、华林园等，但因破坏严重，现仅存药洲九曜石遗址（利用天然谷地在兴王府城南凿成西湖，亦称仙湖，湖中有洲称药洲）。至此，岭南宫苑园林开始没落，而官家园林、私家园林逐渐发展、繁荣，形成具有岭南特色的造园风格。

明清时期，受到一口通商政策的影响，广州成为重要的对外通商口岸。随着城市工商业的迅速发展，商人大量积聚财富，开始大兴府第宅园的多为十三行行商商人。至晚清时期，私人园林发展至顶峰，山、水、植物的造景与亭台楼阁的运用，将岭南园林建筑技术推向高峰。其中最著名、居岭南私家园林之冠的，

是十三行富商、文化名人潘仕成建于道光年间的“海山仙馆”。海山仙馆作为行商的私人宅第，本是家庭生活的私人空间，但其也彰显着岭南古典园林的最高成就，是为“豪华雅集之地”，成为现代城市重要的文化景观。

三、广州公园历史规划脉络梳理

（一）租界园林引入公众开放的公园文化理念

明清时期，广州园林都是私人园林，并不具有对公众开放的性质。至1861年，英、法帝国主义强迫清政府签订《沙面租借条约》，沙面正式成为洋人租界，英法建筑师开始对沙面进行全面规划，设置公共绿地，建立英国皇后公园及法国前堤公园，兴建羽毛球场、网球场、露天音乐台、影院等娱乐设施，充分体现了西方规划中的公民观念和民主意识。而其中面向公众开放的理念，相对于旧中国的官家园林和私家园林来说，还是新鲜事物。但这些洋人公园将华人拒之门外，因此并不是真正意义上对外开放的市民公园。

（二）建国方略开启政府建公园的公园建设模式

民国时期，受到西方“田园城市”思想的影响，当时的知识分子开始关注园林绿化在城市工业区、商业区以及住宅区中的规划和建设。孙中山的《建国方略·实业计划》专论中，提出要把广州建成“花园城市”。自孙中山先生提出“田园都市”理念以后，政府开始关注公园的建设，制定了公园实施计划。由于公园对于中国来说是新兴事物，所以在制定公园计划时，内容较为单一，只关注公园选址及公园建设计划，并没有涉及公园与城市发展之间的关系，不足以称之为规划。随着广州市政部门对城市规划理念的逐渐熟知，并逐步加深了对公园规划的思考，公园规划逐渐成熟。

1922年，广州市市政厅发布《广州市政概要》，其中《工务局报告书》中详细描述了1921年工务局制定的第一份《公园实施计划》：“本局规划广州市公园，暂定五处，除西关东山两处所该居民自行组织外，由全市公共建设为第一公园、第二公园、第三公园。”

1930年，广州工务局局长程天固制定了《广州市

工务之实施计划》，这是民国以来内容最丰富、周全的一部市政工务实施计划，全面、详细地规划了广州城市辖区范围建设，并对广州市交通、公共设施、公园绿化等进行了规划。其中，公园规划分为两部分内容：第一是对原有公园的扩充；第二是增辟公园计划。《广州市工务之实施计划》中提到原有的公园是：中央公园、海珠公园、东山公园、越秀公园四处。针对这四处公园，工务局制定了详细的维护与设施扩充计划，具体到公园内的建筑物的建设与更新，新场地的开辟，绿化的增植以及景色再造等，内容十分详尽。

1933年，市政府公布了广州第一个由政府组织编制的规划方案——《广州市城市设计概要草案》，这是广州近代具有真正意义的城市规划。其中第五部分为林荫道及公园地点之规划，里面通过规划文件的形式明确规定了相当大面积的公园留用地，且基本都位于当时广州郊外东西南北四个方位，形成对市区环绕式的布局，反映了“田园都市”思想对规划的影响。虽然这些公园留用地，很多都并未得到建设实施，但这种做法在一定程度上从城市的区域角度考虑了城市发展与公园建设的关系，是近代广州公园建设规划思想的一大进步。

同年11月28日，广州市政府成立园林委员会，对园林绿化的规划、建设等进行规范管理，公园建设进入高峰期。但由于当时战乱频繁，政局不稳，特别是1937年日军侵华后，公园的建设更是被荒废，许多公园建设方案最终都未能实施。

（三）城市绿化系统规划为公园规划建设开辟新坐标

1949年新中国成立后，广州开始恢复对公园的建设，这个时期的公园建设大都以苏联模式为蓝本，制定相关的公园规划方案。

1953年以前，我国处于经济的恢复阶段，这时期的公园建设规划主要以整理旧园，重新开放为主，新建公园较少。由于战时对公园破坏较为严重，整理旧园已不能满足市民的日常需求，1954年6月的《广州市城市规划草案说明书（草稿）》（第三方案）在公园绿地部分就写到：“广州因公园的面积平均每人不到一平方公尺，不能满足市民的需求，每逢假日，游

园拥挤异常,故应选择适宜地区多为布置。”依据第三方案的内容,广州计划新建十个公园(荔湾公园、岑村公园、鱼珠公园、车坡公园、海心公园、七星岗公园、小港公园、石溪公园、茶滘公园、白云森林公园),基本遍布各个区域,并规划在广州北郊地区建造林场,其余郊区多建果林,包围市区,使成为一条环市的天然绿化地带。1955年,规划部门制定的规划方案中,明确绿化系统的规划原则是:建设现有风景名胜遗迹;利用天然风景、不适宜建筑的低洼地、现有果林和改造的污水濠涌等建设园林绿化。

1957年,广州市规划部门再次明确城市绿化及公园的规划内容,提出1957年至1962年在绿化方面的建设目标。“五年内局部建设的大公园和面积约一公顷左右的小游园及花园的建设,均匀分布在东、南、西、北、中各区,使各区市民广泛、便捷地获得绿化享受机会;加以濠涌堤岸的绿化及一些林荫路的建成,将使本市卫生环境有所改善,直接增进市民健康,从而提高生产工作的效率。”依据规划内容,全市多个公园动工建设,充分贯彻城市绿化规划,利用公园建设开挖人工湖,加强对水利、河涌的改造,务求能改善广州的居住环境。流花湖公园、东山湖公园、荔湾湖公园、晓港公园等均是在这个时期完成的。

文革期间,公园建设受到了严重破坏。文革结束后,广州园林绿化事业得到恢复,公园规划又提上日程。1977年的《广州市城市总体规划方案》(第十三方案)中,广州市规划部门对园林建设提出新的规划要求:“发展新的区域性公园,规划新增面积2.87万平方公里;发展城市防护林带,保护城市环境;改善现有市区和街坊绿化条件;扩建市内部分公园,搞好市区绿化。”依据方案内容,政府对烈士陵园、文化公园、动物园、麓湖公园、芳村公园等进行扩建,规划扩建面积共约146公顷。

(四) 改善生态环境为公园规划建设拓展新目标

20世纪90年代后,公园建设以改善和提高城市生态环境为支撑点,围绕文化休闲功能,着力提升市民的生活水平。这时期的园林规划要求充分结合广州市的自然地理特征,建立大环境、多层次、多功能的城乡一体化园林绿化体系,并集中规划发展城市各类

公共绿地,以适应居民不断提高的生活需求。进入新世纪,城市公园的内涵及设计理念发生了一定的变化,自然生态和城市休闲成为当下城市公园建设的主要思想。2003年广州开始实施“青山绿水工程”,对公园进行升级改造,随着时代的发展,广州正不断加强公共服务设施、民生设施规划,也更加注重生态建设,并建立了多个湿地公园,不断改善环境,着力实施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广州公园的发展也日臻蓬勃、完善。例如海珠湿地公园,它是珠三角河涌湿地、城市内湖湿地与半自然果林镶嵌交混的复合湿地生态系统,是广州市城区重要的生态隔离带,被誉为广州“南肾”,与“北肺”白云山一起构成广州主城区的两大生态屏障。南沙湿地公园原为珠江入海口滩涂,在20世纪围海造田中成陆,围垦开发公司在围海造地过程中,注重保持农耕水养的产业结构和土地的原始状态,在沙尾垦区几万亩农田上形成甘蔗成林、荷香万亩、人欢鱼跃的田园风光。

公园的历史发展和城市社会、经济、政治、文化基础的进步密不可分,不同历史时期的公园模式同时也表征着社会、经济、政治、文化基础的不同。现代公园发展进程中的每一次高潮都体现了城市建设重大决策的积极效应,体现了城市每一次跨越式发展和经济文化促进的成果。

参考文献:

- [1] 陈瑾,黄哲,沈守云.浅论城市专类公园发展历程与研究趋势.广东园林,2008.
- [2] 陈晶晶.近代广州城市活动的公共场所——公园.中山大学学报论丛,2000.
- [3] 何一民.近代中国城市发展与社会变迁(1840-1949).科学出版社,2004.
- [4] 胡素珠.现代城市公园的起源和历史,2013.
- [5] 程天固.广州工务之实施计划,1930.
- [6] 广州市政府.广州市城市设计概要草案,1932.
- [7] 广州市志(1991-2000),2011.
- [8] 胡冬香.广州近代城市公园的制度化演绎,2009.
- [9] 吴劲章,谭广文.岭南园林的传承与发展——广州造园成就六十年回顾.广东园林,2009.
- [10] 姚睿.我国城市公园的功能演变分析.城市规划学刊,2013.